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2280469.IB /184622.SH	22 嵊交绿色债/ G22 嵊交 1

债权代理人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二〇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债权代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债权代理的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存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等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要求进行编制。

浙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及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浙商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浙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声明	2
目录	3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3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15
第六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20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1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24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5
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债权代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9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30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	2022年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债券简称	22嵊交绿色债/G22嵊交1
批准文件和规模	发改企业债券〔2022〕175号；不超过7亿
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为7年期，附设提前还本条款，即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同时，第5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规模	7亿元
债券余额	7亿元
债券利率	3.70%
起息日	2022年11月15日
付息日	2023年至2029年每年的11月15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11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本金兑付日	2025年至2029年每年的11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且发行人选择将回售债券全部或部分予以注销，则注销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7年11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5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5至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每百元本金值的20%偿还本金。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含权条款	1、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

	<p>年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原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300 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10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本期债券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第 5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刊登调整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公告日期起 5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接受上述调整。</p>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由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	-
债权代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共计 7 亿元,其中 6.90 亿元拟用于嵊州市生态流域治理工程(一期)项目,0.10 亿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一）发行时信用评级情况

“22 嵊交绿色债”发行时，主体评级 AA，债项评级 AA+。

（二）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告的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22 嵊交绿色债”债券评级 AA+。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29 日公告的跟踪

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22 嵊交绿色债”债券评级 AA+。

目前，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第二章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一、债权代理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1 年 12 月 9 日，发行人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债权代理协议》，聘任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22 嵊交绿色债”的债权代理人。

二、信息披露核查情况

“22 嵊交绿色债”发行后，债券债权代理人每月月初向发行人送达重大事项自查表，并搜集公开数据对发行人重大事项进行独立核查。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债券存续期内，披露半年度、年度报告。截至目前，2024 年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已完成披露，发行人董监高已对 2024 年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债权代理人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对是否存在下列事项进行核查：

事项	是否存在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否
签署书面确认意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批准日披露的人员不一致	否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法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持有异议	否
发行人未准确披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否
发行人不配合债权代理人对定期报告的核查工作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事项。

三、募集资金核查情况

项目组于“22 嵊交绿色债”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每季度取得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穿透核查，督导发行人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的核查情况”

四、风险排查情况

债权代理人根据交易场所关于公司债券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风险管理要求，对债权代理的发行人存续期债券进行风险排查，实时监测、动态调整，并按相关要求定期向交易场所及监管部门汇报债券风险分类情况。

五、债权代理人现场核查情况

2024年12月25日，债权代理人项目组成员前往发行人现场核查，了解发行人经营情况、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情况。经现场检查，发行人日常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现对发行人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事项，未发现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情况。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2 嵊交绿色债”于2024年度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gzhou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刘波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8 年 11 月 10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华发南路 88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华发南路 88 号
邮政编码:	3124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童丹娜 (董事)
公司电话:	0575-81381869
公司传真:	0575-81381869
所属行业:	综合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公路管理与养护; 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施工; 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 房地产开发经营; 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城市绿化管理; 建筑材料销售;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建筑用石加工;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运输设备租赁服务; 茶叶种植; 农副产品销售; 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

发行人是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控股的市属国有独资公司, 是嵊州市主要的城市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和建设主体及城市资源的核心运营商。公司的核心业务涵盖基础设施建设、宾馆服务、砂石销售、沥青及混合料销

售、商品销售五大板块

二、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8.63 亿元和 9.13 亿元。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施工	0.94	0.76	18.63	10.28	0.52	0.19	63.53	6.04
宾馆服务	0.90	0.70	21.56	9.82	0.96	0.38	60.59	11.13
殡仪服务	0.21	0.11	46.78	2.31	0.20	0.11	45.70	2.27
物业服务	0.21	0.01	94.56	2.28	0.23	0.00	100.00	2.68
砂石销售	2.75	2.78	-1.31	30.07	3.22	3.21	0.43	37.33
视听维护费	0.61	0.56	7.48	6.69	0.58	0.53	8.74	6.71
商品销售	1.74	1.44	17.08	19.04	1.19	0.91	23.70	13.75
沥青及混合料销售	0.73	0.62	15.21	7.97	0.67	0.58	13.61	7.81
设备租赁	0.67	0.33	50.99	7.36	0.64	0.38	41.40	7.41
广告服务	0.10	0.11	-8.58	1.10	0.14	0.10	24.23	1.57
其他	0.28	0.30	-5.35	3.08	0.28	0.32	-11.54	3.29
合计	9.13	7.73	15.33	100.00	8.63	6.70	22.44	100.00

(1) 工程施工业务营业收入增加 79.80%，营业成本增加 301.12%，毛利率下降 44.90 个百分点，主要系工程施工业务按照不同工程的具体情况，成本会有差异，本期确认收入的项目成本相对较高。毛利率下降 44.90 个百分点主要系成本上升。

(2) 宾馆服务本期营业成本增加 85.61%，毛利率下降 39.03 个百分点，主要系宾馆改扩建在建工程项目已转固，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3) 物业服务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本年发生了部分与物业服务相关的成本支出，由于去年成本较少，因此增幅较大。

(4) 砂石销售本期毛利率下降 1.74 个百分点，主要系 2024 年度砂石单价较过去年度有所下降，导致收入下降，去年毛利率较小导致基数较小，因此本年毛利率下降比例较大。

(5) 商品销售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46.46%，营业成本增加 59.17%，主要系发行人本年度商品销售业务规模有所增长，收入成本同步增长。

(6) 广告服务业务本期毛利率下降 32.81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年度收入有所下降成本维持稳定导致。

(7) 其他业务本期毛利率上升 6.19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年度其他零星业务亏损有所减少。

三、发行人 2024 年度财务状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最近两年末，发行人资产总计分别为 465.46 亿元和 498.97 亿元，资产规模随业务发展稳步增加。发行人资产主要为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

最近两年末，发行人负债金额合计分别为 257.69 亿元和 282.32 亿元，与资产增长趋势趋同。发行人负债主要为有息负债。

1、主要资产项目

单位：亿元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在建工程	在建项目	123.07	19.26	-
无形资产	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	124.79	13.11	-

2、主要负债项目

单位：亿元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56.33	33.38	68.75	发行人业务规模增长，增加了短期借款融资规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11	64.74	-14.87	-
应付债券	74.86	56.13	33.36	发行人发行长期限债券置换短期债券。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9.13	8.63	5.79%
营业成本	7.73	6.70	15.37%
营业利润	1.87	1.97	-5.08%
利润总额	1.58	1.93	-18.13%
净利润	1.41	1.51	-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	1.51	-5.96%

发行人 2024 年度利润表数据较 2023 年基本保持稳定。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	-9.09	386.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1	-14.78	1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	7.57	-189.30%

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多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多所致。

最近两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原因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投向基建项目，待工程竣工验收后，发行人将根据回款安排逐步回笼投入资金。

202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四、发行人授信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末，公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授信额度合计 188.07 亿元，已使用额度 162.90 亿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25.18 亿元。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与相关商业银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信贷业务关系，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及专户设立情况

发行人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嵊州支行、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设立了募集资金监管户，在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设立了专项偿债账户。依据《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账户及资金监管人对“偿债账户”和“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进行监管，以确保上述账户中资金的独立和安全，依法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权益。监管人已严格按照《资金监管协议》赋予的权利及义务，对发行人在监管人处开立的“偿债账户”和“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进行监管。目前上述账户运转正常，发行人已按照相关协议的要求履行义务。

（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共计 7 亿元，其中 6.90 亿元拟用于嵊州市生态流域治理工程（一期）项目，0.10 亿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报告期内是否发生用途变更或使用计划调整

2024 年度，“22 嵊交绿色债”未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或使用计划调整。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及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本次报告期初，“22 嵊交绿色债”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募集资金打款审批单据流程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已按照发行人财务制度的要求，完成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本次核查结果与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与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一致。

“22 嵊交绿色债”募投项目涉及绿色产业项目进展情况和环境效益已根据

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相关要求进行信息披露，详见“第七章”之“（二）绿色产业项目进展情况和环境效益”。

三、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一）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募集资金使用或专项账户运作不规范的情况

“22 嵊交绿色债”报告期内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的情况。

（二）对前述问题的相应整改措施

不适用。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情况

(一) 外部增信机制情况

“22 嵊交绿色债”由发行人控股股东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担保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无
法定代表人:	蒋化荣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6 年 4 月 14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三江街道领带园一路 403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三江街道领带园一路 403 号
邮政编码:	3124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薛莉 董事
公司电话:	0575-83266181
公司传真:	0575-83332081
所属行业:	商务服务业
经营范围: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社会公益事业及工业性项目投资、资产经营、房地产开发。

2、担保人主营业务

公司是经嵊州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并授权对国有资产依法行使经营、收益、投资、保值增值的国有独资公司，是嵊州市人民政府重点构建的政府投资实施主体、重大项目建设主体和城市基础设施运营主体。公司主营业务板块包括城市基建板块、土地开发整理板块、水务板块、砂石销售、宾馆服务及食品销售板块、物业板块及商品销售板块。

担保人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业务板块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受托代建项目	5.37	4.63	13.87	15.9	6.96	5.82	16.42	20.21
工程施工	3.03	2.29	24.20	8.96	1.75	1.04	40.67	5.07
宾馆服务	0.90	0.70	21.56	2.65	0.96	0.38	60.59	2.79
自来水费	1.29	1.07	17.26	3.83	1.24	1.02	18.11	3.60
物业收入	3.47	0.98	71.66	10.27	3.15	1.04	66.82	9.14
殡仪服务	0.21	0.11	46.78	0.62	0.20	0.11	45.70	0.57
房屋销售	0.82	0.82	-0.06	2.44	2.31	2.07	10.27	6.71
土地出让	2.09	2.09	-0.01	6.19	2.36	2.60	-10.23	6.83
污水处理	2.11	2.01	4.70	6.25	1.88	1.83	3.01	5.47
砂石销售	4.15	4.27	-2.83	12.29	5.32	4.65	12.50	15.44
视听维护费	0.61	0.56	7.48	1.81	0.58	0.53	8.74	1.68
食品销售	1.37	1.30	5.10	4.06	1.16	0.98	15.32	3.36
商品销售	2.74	2.35	14.12	8.11	1.40	1.04	25.77	4.06
沥青及混合料销售	0.73	0.62	15.21	2.15	0.67	0.58	13.61	1.96
设备租赁	0.67	0.33	50.99	1.99	0.64	0.38	41.40	1.86
加油站/油品销售	0.64	0.56	12.44	1.89	0.42	0.37	12.82	1.22
发电	0.34	0.32	6.54	1.01	0.25	0.17	33.41	0.73
垃圾清运服务	1.41	1.37	2.78	4.18	1.35	1.24	8.07	3.91
其他	1.82	1.62	11.24	5.4	1.86	1.54	17.40	5.41
合计	33.78	28.02	17.05	100.00	34.47	27.38	20.57	100.00

(1) 工程施工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3.06%，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21.10%，毛利率下降 16.47 个百分点，主要系业务增加，材料及人工成本增长幅度更大所致；

(2) 宾馆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73%，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85.61%，毛利率同比下降 39.03 个百分点，主要系销售的客房数量减少导致收入下降，宾馆改扩建，在建工程项目转固定资产，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3) 房屋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4.42%，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60.32%，毛利率同比下降 10.33 个百分点，主要系房屋销售的数量减少，房屋项目不同导致毛利率不同所致；

(4) 土地出让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1.29%，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19.51%，毛利率同比上升 10.22 个百分点，主要系土地出让数量降低导致收入和成本降低，因项目差别导致毛利率出现波动；

(5) 污水处理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2.02%，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0.06%，毛利率同比增长 1.69 个百分点，主要系污水处理业务量增多；

(6) 砂石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1.95%，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8.26%，毛利率同比下降 15.33 个百分点，主要系业务规模下降导致收入和成本的下降，单价下降和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

(7) 食品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8.42%，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2.70%，毛利率同比下降 10.22 个百分点，主要系业务增多导致收入和成本增加，成本增长幅度更大；

(8) 商品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95.95%，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26.71%，毛利率同比下降 11.65 个百分点，主要系业务规模增加导致收入成本增加，成本增加幅度更大导致毛利率下降；

(9) 加油站/油品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2.24%，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52.91%，主要系业务增长导致收入和成本增加；

(10) 发电及原水销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5.84%，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90.66%，毛利率同比下降 26.87 个百分点，主要系业务增长导致收入成本增加，成本涨幅更大导致毛利率下降；

(11) 垃圾清运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59%，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0.60%，毛利率同比下降 5.29 个百分点，主要系垃圾清运服务业务规模增长导致收入成本增加，而成本涨幅更大导致毛利率下降；

(12) 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20%，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5.09%，毛利率同比下降 6.16 个百分点，主要系业务增长导致收入成本增加，成本涨幅更大导致毛利率下降。

3、担保人财务状况

(1) 主要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2024年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存货	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等	263.27	-0.19	-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和水库资产等	210.98	7.93	-

在建工程	尚未完工的项目工程	574.27	11.4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等	243.13	5.35	-

(2)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负债项目	2024年末余额	2023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25.28	157.24	43.27	主要系信用借款和保证借款等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87	286.07	-36.08	主要系19嵊州01等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本年兑付所致
长期借款	339.31	343.66	-1.26	-
应付债券	416.52	326.41	27.61	-

(3)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营业收入	33.78	34.47	-2.00%	-
营业利润	1.47	1.74	-15.52%	-
利润总额	1.30	1.67	-22.16%	-
净利润	0.96	0.76	26.32%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98	0.84	16.67%	-

(4)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变动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1	14.42	181.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7	-76.77	-32.83%	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5	63.01	-66.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二) 内部增信机制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专门

部门负责偿付工作、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引入债券债权代理人制度、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等，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三）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报告期内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22 嵘交绿色债”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内，“22 嵘交绿色债”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正常执行，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工作机制，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组建偿付工作小组、建立发行人与债券债权代理人的长效沟通机制、健全风险监管和预警机制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完整的确保本次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的保障体系。

第六章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一、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2 嵘交绿色债”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正式起息，发行人已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支付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期间的利息，相关具体事宜已按照债券上市交易场所要求在付息前予以公告。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严格依照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同时，发行人已按《债券管理办法》《债权代理协议》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了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债权代理人和监管银行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充分保障了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第七章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一）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执行情况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用于嵊州市生态流域治理工程（一期）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并将该项目所获得的经营收入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本息。发行人将依据《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披露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下一步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包括项目前期工作和施工进展情况）等。如确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也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变更手续。发行人承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发行人报告期内严格按照上述承诺执行。

（二）绿色产业项目进展情况和环境效益

债券代码	2280469.IB/184622.SH
债券简称	22 嵊交绿色债/G22 嵊交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7.00
已使用金额	7.00
临时补流金额	0
未使用金额	0
绿色项目数量	1
绿色项目名称	嵊州市生态流域治理工程（一期）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未发生变更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未发生变更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² 金额	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本期债券报告期内不涉及闲置资金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	绿色项目、所属目录类别、所处地区、投资、建设情况详见《

¹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²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2022年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投入运营。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未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未发生环境问题，未受到行政处罚，未发生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未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募投项目河道清淤疏浚紧紧围绕嵊州生态流域整治工程的开展，将极大地满足嵊州市清淤疏浚需求、并缓解河床抬高压力，有助于提高嵊州市域水系防洪能力和防治水土流失能力。此外，经本项目清淤疏浚治理后，相关水系的生态完整性和可持续性将得到较大提升，生态系统抗压能力和生物多样性将得到恢复及改善。本次债券募投项目涉及水环境综合整治，为《绿色债券发行指引》中支持范围“（七）污染防治项目。包括污水垃圾等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大气、水、土壤等突出环境问题治理，危废、医废、工业尾矿等处理处置。”募投项目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1年版）》“一、节能环保产业-1.3 污染防治-1.3.2 水污染防治-1.3.2.2 重点流域海域水环境治理”和“五、基础设施绿色升级-5.4 水资源节约和非常规水资源利用-5.4.2 海绵城市-5.4.2.5 城市水体自然生态修复”的类别要求，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鼓励建设的类别，符合浙江省和绍兴市的发展规划。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进行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募投项目预期环境效益为：募投项目河道清淤疏浚紧紧围绕嵊州生态流域整治工程的开展，将极大地满足嵊州市清淤疏浚需求、并缓解河床抬高压力，有助于提高嵊州市域水系防洪能力和防治水土流失能力。此外，经本项目清淤疏浚治理后，相关水系的生态完整性和可持续性将得到较大提升，生态系统抗压能力和生物多样性将得到恢复及改善。目前募投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投入运营，暂时未产生实际环境效益。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15%）需披露说明原因	本项目定量环境效益与注册时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募集资金按照资金监管协议约定管理。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监管专户，按照约定执行。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发行人未聘请评估认证机构。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发行人根据不同项目特点开展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治理要求履行相关程序。由于业务特点，发行人无特殊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安排。
其他事项	无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2024 年度，“22 峨交绿色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大会。

第九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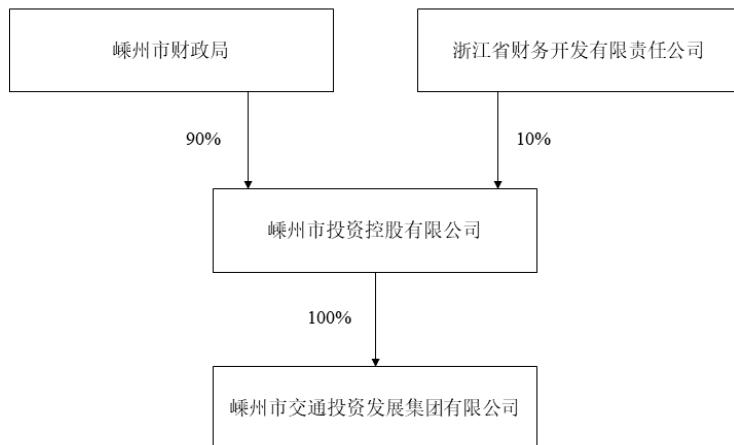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一）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嵊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嵊州市财政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主营业务及生产经营状况

2024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数据详见本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第三章 发行人经营与财务状况”。

（三）总体债务规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负债规模为 282.32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65.15 亿元和 117.17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58.50% 和 41.50%，流动负债比重相对较高。

在总负债规模中，有息负债规模为 237.43 亿元，占总负债的比重为 84.10%，有息负债主要由应付债券、长期借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等构成。

最近两年末，发行人与偿债能力相关的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79	0.91
速动比率	0.55	0.64
资产负债率	56.58%	55.3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发行人新增借款及债券所致。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 282.32 亿元，其中有息债务 237.43 亿元。

2024 年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结构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54.72	74.86	129.58	67.75%
银行贷款	-	59.26	24.59	83.85	43.8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0.66	3.34	24.01	12.55%
其他有息债务	-	0	0	0	0.00%
合计	-	134.65	102.78	237.43	—

（四）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14 亿元，占净资产比例为 11.14%，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存货。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441,902.97	100,221.24	-	22.68
无形资产	1,247,911.72	16,862.23	-	1.35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存货	409,383.28	68,907.00	-	16.83
固定资产	143,853.18	39,315.50	-	27.33
使用权资产	16,056.36	16,056.36	-	100.00
合计	2,259,107.51	241,362.33	—	—

(五) 报告期内债券市场融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存量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年

债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规模	债券余额	票面利率%	发行期限	主体/债项评级	债券类别
嵊州交发5.4%N20280317	2025-03-17	2028-03-17	1.42(美元)	1.42(美元)	5.40	3	AA	海外债
22 嵊州交投MTN001	2022-06-13	2027-06-13	6.00	6.00	3.50	5	AA	一般中期票据
22 嵊州交投MTN002	2022-08-16	2025-08-16	9.00	9.00	3.29	3	AA	一般中期票据
嵊州交发4.220251114	2022-11-14	2025-11-14	3.30	3.30	4.20	3	AA	海外债
22 嵊交绿色债/G22 嵊交1	2022-11-15	2029-11-15	7.00	7.00	3.70	7	AA/AA+	一般企业债
23 嵊州交通PPN001	2023-01-12	2026-01-12	10.00	10.00	4.80	3	AA	定向工具
24 嵊交01	2024-04-12	2029-04-12	12.00	12.00	2.80	5	AA	私募债
24 嵊州交通PPN001	2024-04-25	2029-04-25	5.00	5.00	2.77	5	AA	定向工具
25 嵊州交通MTN001	2025-06-11	2030-06-11	6.00	6.00	2.10	5	AA	一般中期票据
25 嵊州交通PPN001	2025-04-15	2030-04-15	6.00	6.00	2.38	5	AA	定向工具
24 嵊交03	2024-12-26	2029-12-26	11.00	11.00	2.38	5	AA	私募债
24 嵊州交通PPN004	2024-10-16	2029-10-16	5.00	5.00	2.70	5	AA	定向工具
24 嵊交02	2024-10-15	2029-10-15	1.00	1.00	2.77	5	AA	私募债
24 嵊州交通PPN003	2024-07-10	2029-07-10	13.00	13.00	2.44	5	AA	定向工具
24 嵊州交通PPN002	2024-05-30	2029-05-30	5.00	5.00	2.60	5	AA	定向工具
24 嵊州交通PPN001	2024-04-25	2029-04-25	11.00	11.00	2.77	5	AA	定向工具
24 嵊交01	2024-04-12	2029-04-12	5.00	5.00	2.80	5	AA	私募债

总计			98.30 亿 元人民 币, 1.42 亿美元	98.30 亿 元人民 币, 1.42 亿美元				
----	--	--	----------------------------------	----------------------------------	--	--	--	--

除上述债券外，发行人未发行其他公司债券，无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或其他债务有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

（六）其他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情况

具体详见“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综上所述，经自查，发行人负债结构较为合理，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外部融资渠道顺畅，发行人偿债能力较强，公司债券不存在兑付兑息风险。

第十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债权代理人 采取的应对措施

一、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如有）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对自身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实质影响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对外担保事项（如有）

截至 2024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 48.43 亿元，占 2024 年末净资产的 22.35%，较 2023 年末增加 10.86 亿元，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金额为 23.87 亿元。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三、报告期内是否存在重大市场不利传闻及负面舆情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市场不利传闻及负面舆情。

四、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如有）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事项。

综上所述，经核查，不存在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对外担保事项、重大市场不利传闻及负面舆情情况及重大事项。

五、债权代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如有）

针对上述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债权代理人采取了增进持续关注、加强联系、及时做好信披、增加日常监测和风险排查等应对措施安排。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中介机构是否发生变动

“22 嵊交绿色债”债权代理人、审计机构、评级机构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变动。

二、信息披露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是否发生变动

2024 年度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三、其他事项

无。

四、债券债权代理人联系方式

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浙商证券

联系人：陈元祺

联系电话：0571-87001167

（以下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4 年度）》盖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嵊州市交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盖章页)

